

國立高雄大學學生事務處分層負責明細表

102年5月10日第13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110年4月30日第18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111年12月2日第19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單位	工 作 項 目		權 責 劃 分				備 考
			第 四 層	第 三 層	第 二 層	第 一 層	
			承 辦 人	二 級 主 管	一 級 主 管	校 長	
學 生 事 務 處	綜 合 業 務	一、處內主管會議之召開、紀錄陳核及追蹤執行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二、各種會議工作報告彙整撰擬。	擬辦	核定			
		三、上級交辦、協調、稽催事項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四、學務處年度工作計畫與中長期發展計畫之擬定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五、會計年度概(預)算之編報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學 生 活 住 宿 輔 導	學 生 住 宿 輔 導	一、學生宿舍清潔、維護、修繕與申購。	擬辦	核定			
		二、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之選舉與輔導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三、學生宿舍之申請與分配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四、寒暑假住宿之申請與管理。	擬辦	核定			
		五、校內宿舍管理與輔導。	擬辦	核定			
		六、校外寄宿生輔導之策劃與執行	擬辦	核定			
		七、學生宿舍生活規範之教育與輔導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八、校外賃居生之訪視與輔導、住屋資訊之整理與上網、房東座談會之舉行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學 生 操 行 組	學 生 操 行	一、學生獎懲委員會委員之擬聘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二、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召開與紀錄之陳核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三、學生請假之審核(事假、公假、考試假)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
單位	工 作 項 目		權 責 劃 分				備 考
			第 四 層	第 三 層	第 二 層	第 一 層	
			承 辦 人	二 級 主 管	一 級 主 管	校 長	
生 活 全 教 育	學 雜 費 減 免 貸 款	一、學生助學貸款之申請與辦理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二、學生急難救助申請與辦理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三、軍公教遺族公費及學雜費減免核定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生 活 全 教 育	生 活 安 全 教 育	一、學生交通安全之教育、宣導與執行。	擬辦	核定			
		二、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召開、紀錄、追蹤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三、失物招領與處理。	擬辦	核定			
		四、防治學生藥物濫用活動之宣導與執行。	擬辦	核定			
		五、學生校外活動安全輔導之審核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輔 導 組	軍 護 教 學	一、軍護教育之師資延聘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二、軍護教學之評鑑。	擬辦	核定			
輔 導 組	軍 護 教 學	三、軍護教育考試、成績之登錄、督課、聽課反應。	擬辦	核定			
		四、軍護教學計畫提報。	擬辦	核定			
輔 導 組	生 活 輔 導 及 校 園 安 全	一、教官值勤與住校輔導輪值表之審核。	擬辦	核定			
		二、校安即時通報表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三、校園事件暨意外事件之通報之處理與防範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四、系所學生學務工作之協助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五、學生宿舍防火防災之救護與疏散演練活動之策劃與執行。	擬辦	核定			

單位	工 作 項 目		權 責 劃 分				備 考
			第 四 層	第 三 層	第 二 層	第 一 層	
			承 辦 人	二 級 主 管	一 級 主 管	校 長	
生 活 輔 導 組	預 官 選 訓	一、義務役預官考選作業。 二、國防訓儲預官之學生宣 導。 三、預官初選作業。	擬辦 擬辦 核辦	審核 核定 核定	核定		
	軍 訓 業 行	一、軍訓教官之俸級、遷 調、出國、退撫作業。 二、軍訓教官之考績、勳獎辦 理。 三、軍訓後勤（房貸、體檢、 保險、眷補、眷保、服裝 製補、退輔基金等）。 四、學校青年動員服勤。	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	審核 審核 核定 核定	審核 核定	核定	
	政 務 其 他	一、校長與導師生座談會學生意 見處理彙辦及追蹤。 二、學生兵役緩徵、儘後召集。 三、學生校外獎學金審查。 四、學生校外獎學金申請公告。	擬辦 擬辦 擬辦 擬辦	審核 核定 審核 核定	審核 核定	核定	申請表用印二 層核定

單位	工 作 項 目	權 責 劃 分				備 考	
		第 四 層	第 三 層	第 二 層	第 一 層		
		承 辦 人	二 級 主 管	一 級 主 管	校 長		
課 外 活 動 輔 導 組	課 外 活 動 輔 導	一、學生自治團體及研究生學會之申請成立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大型活動及需招標之採購案需經第一層核定。
		二、學生社團之申請成立與評鑑之核定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三、學生社團之課外活動申請。	擬辦	核定			
		四、學生社團之成果報告表之核定。	擬辦	核定			
		五、學生自治團體活動企劃、預算編列、及輔導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六、學生社團之經費使用之督導與核銷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七、辦理學生社團幹部座談會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八、辦理學生社團輔導老師座談會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九、學生自治團體幹部研習之策劃與執行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十、社團活動經費補助審議委員會之召開與會議紀錄之陳核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十一、學生社團活動行文。	擬辦	核定			
		十二、學生學習護照及社團護照之發放。	擬辦	核定			
		十三、學生課外活動中英文證明之繕發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十四、學生社團之評鑑與負責人證書之繕發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十五、學生自治會長及學生議員選舉	擬辦	審核	核定		
導 學 獎 補 助 組	導 學 獎 補 助	一、編製書卷獎及研究生獎學金印領清冊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二、書卷獎及研究生獎學金中英文證明之繕發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三、「學生就學補助管理委員會」會議召開、議事事項及紀錄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
單位	工 作 項 目		權 責 劃 分				備 考
			第 四 層	第 三 層	第 二 層	第 一 層	
			承 辦 人	二 級 主 管	一 級 主 管	校 長	
職	畢業典禮儀式	畢業典禮儀式進行與執行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涯輔相關活動	一、申請教育部、勞工局等外部單位委辦/承辦活動計劃書。 二、教育部、勞工局等外部單位就輔人員開會通知及會議紀錄。 三、本校各系所畢業生就業輔導工作聯絡人會議召開與工作執行。 四、就業輔導相關活動舉辦與協辦。 五、生涯輔導相關活動規劃與執行。 六、本校就業博覽會與校園徵才活動之策劃與執行。 七、教育部、勞工局等外部單位之就業博覽會/徵才活動協辦。 八、教育部、勞工局等外部單位有關就業輔導與徵才活動之通知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組	畢業生流向調查	一、教育部畢業生流向調查計畫執行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二、雇主滿意度調查規劃與執行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原資中心	綜合業務	一、上級交辦、協調、稽催事項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核定	
		二、各專案工作計畫、預算及成果報告之推動及綜合整理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	
		三、召開諮詢委員會議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
單位	工 作 項 目		權 責 劃 分				備 考	
			第 四 層	第 三 層	第 二 層	第 一 層		
			承 辦 人	二 級 主 管	一 級 主 管	校 長		
衛 生 保 健 組	新 生 體 檢	一、新生入學健康檢查之策劃與執行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合約簽訂須至校長用印。	
		二、新生健康檢查資料之收集、彙整、管理與追蹤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	
		三、新生入學健康檢查合約簽訂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	
	醫 療 服 務 團 保 健	醫 療	一、常見疾病之醫療服務與各項衛教及追蹤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合約簽訂須至校長用印。
			二、衛生保健器材、衛材、藥品之管理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	三、辦理預防注射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	四、傳染病防治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	五、特約醫院合約簽訂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服 務 團 保 健	六、緊急傷病之醫療服務及追蹤衛教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本校緊急醫療狀況處理辦法第三條規定，重大傷害時需報告校長。
			七、急救器材之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(AED)整合服務租賃契約書簽訂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合約簽訂須至校長用印。
保 健 組	保 險	一、學生團體保險契約之擬定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	
		二、學生團體保險費之彙整列冊、催繳及資料送交保險公司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	
		三、學生團體保險理賠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	
	健 康 促 進 學 校 等 計 畫	餐 飲 衛 生	一、餐飲衛生教育訓練、經費核銷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若教育部及衛福部重要政策及規定則需一層校長核定。
二、餐飲衛生檢查。			擬辦	審核	核定	(核定)		
三、餐飲衛生相關來文。			擬辦	審核	核定			
四、餐飲衛生輔導訪視。		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	
健 康 促 進 學 校 等 計 畫	健 康 促 進 學 校 等 計 畫	一、申請教育部、衛福部等外部單位活動計劃書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	
		二、計畫執行、經費預算編列、動支、結報與成果報告報部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	

單位	工 作 項 目		權 責 劃 分				備 考
			第 四 層	第 三 層	第 二 層	第 一 層	
			承 辦 人	二 級 主 管	一 級 主 管	校 長	
衛 生 保 健 組	勞 工 健 康 服 務	一、教職員工健康檢查之策劃與執行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二、教職員工健康檢查資料之收集、彙整、管理與追蹤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衛 生 保 健 組	臨 場 服 務 組 諮	三、勞工健康照護相關來文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四、員工一般健康檢查暨特殊健康檢查合約簽訂					
衛 生 保 健 組	臨 場 服 務 組 諮	一、臨場健康服務之策畫與執行。					
		二、臨場健康服務資料之收集、彙整、分級管理與追蹤。					
衛 生 保 健 組	臨 場 服 務 組 諮	三、臨場服務合作合約簽訂。					
商 輔 導 組	商 輔 導	一、導師審核發聘及導師費之核發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二、提升導師輔導知能研討計畫之擬定、執行及建議事項之彙辦與整理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三、導師手冊修改製作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四、身心障礙生輔導計畫申請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五、身心障礙生輔導計畫執行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六、義工學生制度與訓練計畫與執行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七、輔導相關主題活動計畫與執行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八、性別平等教育活動計畫推動與執行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九、個別與團體之心理衡鑑、諮商及治療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十、特殊個案緊急處理與轉介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
		十一、校園心理衛生三級預防工作之策劃與執行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十二、諮商輔導素材、設施之設置與管理。	擬辦	審核	核定		
		十三、學生申訴案件處理。	擬辦	審核	審核	核定	